

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承发改法规[2020] 11号

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承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广“双随机”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承市政办字【2015】216号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深化行政体制改革，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，推进行政监管科学化、规范化，根据我委实际情况，制订本计划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全面推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工作机制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，及时公布查处结果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社会事业科于2020年10月对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社会事业项目实施情监督检查，抽查比例为30%。执法人员通过摇号的方式随机产生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

各相关科室务必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切实加强对随机抽查工作的重视和学习，确保随机抽查工作取得明显实效。

(二) 严格落实责任

制定抽查计划表，明确工作进度要求，落实责任分工，强化过程管控，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，抓出成效。

(三) 强化公平公正执法意识

随机抽查是行政执法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，在开展“双随机”工作中执法人员要加强规范执法意识，加快转变执法理念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。

2020年1月9日

信息属性：主动公开

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0年1月9日印

(共5份)

